

泗县六纪办通报

〔2019〕第6期

关于近期工作纪律督查情况的通报

各乡镇、开发区，县直各单位：

2019年4月18日至19日，县六纪办对全县各窗口单位及部分县直单位日常效能建设情况进行了明察暗访。现将督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从督查情况看，绝大部分单位工作人员遵守上下班纪律，工作秩序井然，工作状态好，较好的单位有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县农村土地二级交易市场、县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办事大厅、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中心、县法院立案大厅。

二、存在问题

（一）信息公示不健全。县公交公司服务大厅办事柜台缺少工作人员信息，工作人员无上岗证，也无桌牌。

（二）签到制度执行不严。县司法局签到簿装订成册，每月

一个签到本，容易出现补签，且督查时已经九点半，该局签到本仍未收起。

（三）便民服务意识不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县公安局办理临时身份证的窗口只收十元现金，不能扫码支付，也未准备零钱方便办事群众；几个窗口工作人员普遍态度生硬，缺乏热情服务。

（四）服务告知不到位。县政务服务大厅二楼开发区派出所负责的 73 号窗口，一群众办理相关业务，工作人员答复负责办理的警官出差半个月，让其半个月后再来，处理方式简单，没有为群众着想，缺少一次性告知单，且暗访人员咨询相关业务时，未能一次性告知，同样的咨询内容 72 和 73 窗口告知内容不一样。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上述问题反映我县部分窗口单位工作人员存在服务意识不强、作风散漫等问题，全县各单位要切实从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对照全县作风建设要求，全面排查，迅速整改。

（二）加强内部管理。窗口服务单位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场所，代表着一个单位的文明形象。全县各窗口服务单位要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综合素质，不断提升服务效能和服务质量。

（三）强化督查问效。下一步，县六纪办将紧抓效能建设不放松，不定期对各县直单位及窗口部门进行明察暗访，对发现违

反机关效能问题人员将严肃问责，并通报全县，不断推进我县机关作风和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